

甲方（需方）：常州市新北区安家中学

合同编号：

乙方（供方）：常州华虹建设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常州

合同时间：2024年7月31日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方、乙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和服务：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价
		宽度 (mm)	高度 (mm)				
1	铝合金窗	1750	1800	207	樘	1212.00	250884.00
2	铝合金窗	1200	1800	82	樘	831.00	68142.00
3	铝合金窗	1500	1800	14	樘	1039.00	14546.00
4	铝合金窗	2700	2200	8	樘	2290.00	18320.00
5	铝合金窗	5400	2200	1	樘	4580.00	4580.00
6	铝合金窗	4200	2200	4	樘	3557.00	14228.00
7	铝合金窗	5400	2100	1	樘	4365.00	4365.00
8	铝合金窗	4200	2100	4	樘	3395.00	13580.00
9	铝合金窗	1750	1800	49	樘	1212.00	59388.00
10	铝合金窗	1500	1800	16	樘	1039.00	16624.00
11	铝合金窗	1250	14000	2	樘	6737.00	13474.00
12	铝合金窗	4000	6000	1	樘	9240.00	9240.00
13	铝合金窗	5000	2200	1	樘	4235.00	4235.00
14	铝合金窗	6000	1900	3	樘	4390.00	13170.00
15	铝合金窗	4000	1900	9	樘	2926.00	26334.00
16	铝合金窗	2000	1900	62	樘	1463.00	90706.00
17	铝合金窗	1750	1900	4	樘	1280.00	5120.00
18	铝合金窗	1200	1900	14	樘	880.00	12320.00
19	铝合金窗	2000	1200	8	樘	925.00	7400.00
20	铝合金窗	26000	2100	2	樘	22500.00	45000.00
21	铝合金窗	1200	9000	1	樘	4200.00	4200.00
总计				493	樘		695856.00

### 二、合同标的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中技术文件及图纸

### 三、交货与运输

#### 1. 货物交付

成交供应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7日内签订合同，计划开工时间以采购人通知为准，进场施工工期为35个日历日必须完工并通过采购人验收，同时施工工期必须严格服从采购人的安排，满足工程进度的要求。乙方承担合同项下货物的运输及为货物办理运输保险、并承担由此所需的费用。

#### 2. 资料交付

乙方应在交付货物的同时向甲方提供全套随机文件（含产品合格证书、使用维护说明书、验收报告书）壹套。



### 3. 交货地点

乙方应将货物运到（甲方住所地/甲方指定的工地）。货物现场交付，甲方检验无误，签署收货通知单后，货物所有权转移给甲方。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货物送到甲方前，所有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 四、检验和验收

1. 乙方提供的所有货物在交接过程中都须进行严格的检验和试验。所有检验、试验必须有正式的记录文件，并需保证真实、合法，这些记录文件作为技术资料的组成部分应送达甲方。

2. 如有任何货物经检验和试验不符合技术规范的要求，甲方可以拒收。乙方应更换被拒收的货物，使之符合技术规范书的要求，乙方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

3. 乙方安装完毕后由甲方检验，验收时采用的检验方法将按有关国家标准及招标文件要求执行，检验费用由乙方支付。

4. 对货物安装验收不合格时，乙方应予以免费调换，直至符合规定，甲方不承担因调退货而发生的任何费用和责任，因调换产生的交货期延误，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 五、结算方式：总价包干。

### 六、履约保证金

1.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 天内，并在签订协议书之前，缴纳至甲方指定账户。

2. 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 七、付款方式

竣工验收合格、正常使用后，付至合同价的 95%，验收合格满一年付清。

### 八、质量保证与售后服务

1. 乙方应对本项目现场勘测、设计，根据甲方实际尺寸制作生产，所提供的货物规格、参数、材质应能满足图纸设计、规范及甲方实际使用需求，且与甲方招标文件相关内容相吻合；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2. 乙方需确保其提供给本项目的产品及安装均能通过验收。否则甲方有权拒付尚未支付的货款，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3. 本项目质保期为 5 年，质量保证期内免费更换零配件（人为损坏除外），质量保证期满后实行终身有偿维修保养。乙方维修联系方式：电话：联系人：QQ：邮箱：，乙方接到采购人以前述联系方式发出的通知后 1 小时内响应，6 小时内赶到采购人项目现场，免费予以排除故障、修复或更换零部件。逾期甲方有权自行或委托第三方处理，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对此无异议。

4. 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在需方安装合同货物时，免费派出技术人员赴需方现场技术指导。对业主人员进行培训，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功能、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处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

5. 质保期结束，不能视为供方对合同货物中存在的可能引起货物损坏的潜在缺陷所应负责任的解除。潜在缺陷指货物在制造过程中未被发现的隐患，供方对纠正潜在缺陷应负责任，其时间应延续至质保期终止后贰年。当发现这类潜在缺陷时（经双方确认），供方应立即予以无偿修复或更换。

### 九、违约责任

1. 甲方不履行合同应当双倍返还定金，乙方不履行合同无权要求返还定金。

2. 乙方逾期交货或者甲方逾期付款，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迟延履行违约金以价款总额每日万分之八计算。任何一方逾期履行超过 10 天，应当以价款总额 5% 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违约方应继续赔偿。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对方仍有权要求继续履行合同，也有权要求解除合同，并要求对方承担相应损失赔偿责任。

3. 提供的部件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必须按要求进行修复、拆除或重新采购；若乙方拒不按要求更正的，将对乙方处以不低于 5 倍的违约金（按不合格部件价值计算），且乙方应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4. 乙方应在确保安全的基础上进行文明施工，施工过程中应清点并保护好原有的学校设备资产，如造成学院环境污染、设备资产损坏及丢失或给第三方造成损失、损害的，自行承担相关责任并负责恢复原样或原价赔偿，若有上述行为或暴力施工行为发现一次处以违约金 1000 元。上述费用由学院在支付合同价款时扣除。

#### 十、解决纠纷的方式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的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十一、与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附件

1. 产品技术要求。
2. 招标文件及相关的资料。
3. 乙方提交的投标文件。
4. 经甲、乙、双方确认的其他补充协议及相关资料。

#### 十二、其他：

1、除本合同主要条款外，在不影响中标结果、不改变合同主要内容的前提下，双方签订中标合同时，甲方可以就合同履行的具体事项予以明确，并作出约定，乙方对此表示同意。

2、本合同自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执肆份、乙方、采购机构各执贰份。



甲方(盖公章)：常州市新北区安家中学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人：  
电话：



#### [代理机构见证]

单位名称：江苏畅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2024 年 月



乙方(盖公章)：常州华虹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常州博爱路支行  
银行帐号：32001626737059000026

注：上述格式及内容仅供参考，具体以采购人签订合同时内容为准。

设计合同  
2024

安

4115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